《饶平县公共交通发展规划（2018-2035年）》

规划方案简介

**一、规划范围**

与《潮州市饶平县城总体规划（2012-2035年）》中的城市规划空间范围相一致，具体规划范围涵盖以下三个层面：

核心规划区：为县城规划区（主城区）控制范围，西北至汕汾高速公路，东北至坑尾山分水岭、东至广东与福建省界汾水关，东南至潮州港经济区科技三路（规划）和黄冈河中线，南以海岸线为界，西以下浮山龟山东面城西路（中线）为界，西南以港城大道（规划）西段（屿山、规划县城第二污水处理厂南侧）、饶平大道南延线中线为界。控制范围土地面积约90.1平方公里。

重点规划区：为县城协调区，包括县城规划区和周边的钱东镇、高堂镇、联饶镇、樟溪镇、汫洲镇、海山镇、大埕镇、柘林镇、所城镇等九个镇，陆域面积约608.56平方公里。

全局规划区：为饶平县全域，包括全县21个镇、1个林场，陆域总面积约1694.06平方公里。

**二、规划期限**

规划期限为 2018-2035年，其中：近期至 2022年，中期至 2030年，远期至 2035年。

**三、规划依据**

（1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（2015年修正）

（2）《国务院关于城市优先发展公共交通的指导意见》（2012年）

（3）《城市道路交通规划设计规范》（GB50220-95）

（4）《城市道路公共交通站、场、厂工程设计规范》（CJJ/T 15-2011）

（5）《广东省关于城市优先发展公共交通的指导意见》（2013年）

（6）《潮州市饶平县城总体规划（2012-2035年）》

（7）《潮州市饶平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（2010-2020年）调整完善方案》（2017）

（8）《饶平县县域乡村建设规划（2018-2035年）》

（9）《饶平县“十三五”综合运输体系发展规划》

（10）《饶平县公路网规划（2016-2035年）》

（11）《饶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》

（11）饶平县城各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（现行）

（13）《饶平旅游发展总体规划（2016-2030年）》

（14）《闽粤经济合作区发展规划（2015-2030年）》

（15）《潮州港经济区总体规划（2011-2030年）》

（16）饶平县22个镇（场）的总体规划和部分村庄规划

**四、发展目标**

（一）近期目标（2018-2022年）

以完善城区基本公共交通服务为首要任务，增加城区公共交通运力规模，逐步提高城市公共交通线网密度、站点覆盖率和服务水平，公共交通较好满足社会公众通勤出行需求，统筹推进城乡客运协调发展，加快推进建制村客运服务全覆盖，力争通过3年的努力，基本建成“城区、城乡、镇内”多层次公交为基础，高铁快线、旅游专线等多元化公交为补充的公共交通服务体系。城乡公共交通基本确立“三个一”的发展格局：

* 一网覆盖：县城区基本实现公交服务全覆盖，355个建制村100%实现公交服务。
* 一次换乘：县域范围内任意区域公共交通出行一次换乘可达中心城区。
* 一个小时：县域各组团主要功能中心之间公共交通出行1小时可达。

（二）中期目标（2022-2030年）

中期重点提升公共交通出行效率和服务品质，实现公共交通由基本保障公交向现代品质公交转变，城乡公共交通服务差距不断缩小且更加可持续发展。到2030年，基本建成以“快线公交+干线公交+支线公交”等多层次常规公交服务网络为主体，高品质的高铁快线、旅游专线等客运系统为补充，公共自行车等慢行系统为延伸的公共交通体系，公共交通吸引力和竞争力下显著增强，城区公共交通出行分担率达12%以上。

（三）远期目标（2030-2035年）

展望2035年，经过三个五年规划的努力和发展，饶平基本建成“公交优先、公交友好”的现代滨海新城公交示范县，城乡一体、普惠均等、优质多元、智慧低碳、健康持续的城市公共交通体系基本确立，社会公众出行首选公交、乐乘公交、优享公交，公共交通成为粤东新兴滨海城市的靓丽名片。城市公共交通出行分担率达20%以上，市区社会公众公交出行满意度达90%以上。

**五、规划方案**

（一）公交线网方案

至2022年，饶平县县域范围内规划公交线路26条，共531.3公里。其中区域公交快线1条，共45.3公里；城镇（乡）公交快线8条，共计212.1公里；高铁公交快线5条，共计107.8公里；旅游公交专线2条，共计39.3公里；城区公交干线5条，共计34.1公里；镇镇（村）公交支线5条，共计92.7公里。

至2035年，饶平县县域范围内规划公交线路47条，共872.1公里。其中区域公交快线1条，共45.3公里；城镇（乡）公交快线14条，共计298.2公里；高铁公交快线9条，共计197.9公里；旅游公交专线2条，共计39.3公里；城区公交干线13条，共计105.1公里；镇镇（村）公交支线9条，共计186.2公里。

公交线网规划方案详见附图1-4。

（二）公交站场方案

至规划期末，饶平县共规划公交枢纽站、首末站、综合车场及停保场130800平方米；其中规划公交枢纽站8个，共计115100平方米；含一级公交枢纽1个，共5000平方米，二级公交枢纽3个，共计53076平方米，三级公交枢纽4个，共计57100平方米。规划综合车场、停车场12个，新建车场结合公交枢纽建设。规划建设公交首末站32个，共15700平方米；其中主城区公交首末站8个，共计2700平方米，村镇公交首末站24个，共计13000平方米。

公交场站规划方案详见附图5-6。

（三）充电设施方案

至2022年，饶平县规划新增4处公交车充电站，保留1处公交车充电站。交车充电站场地面积绝大部分依托于既有场站或规划综合车场、停车场及枢纽站。

公交充电设施方案详见附图7。

（四）中途停靠站方案

至2022年，主城区300米覆盖率不低于50%，500米覆盖率达到80%；至2035年，主城区300米覆盖率不低于70%，500米覆盖率达到90%。至规划末期，主城区共规划中途停靠站98个，其中近期规划公交中途停靠站45个，中远期规划中途停靠站53个。

中途停靠站规划方案详见附图8-9。